



文化走笔 夏元佐

枫香花茂数百年

风吹林木,山川清凉;禾稻丰稔,天地飘香。一坝中留,庄稼茁壮;四面山环,绿树苍苍。枫香坝,风亦飘香,树亦飘香,好一个绿色的枫香。

枫香坝有荒茅田,写在鲁屏周(鲁瀛)的墓碑上。这里曾是荒茅之地,祖先筲路蓝缕,多少代人披荆斩棘——每一条小路,都有祖先跋涉的足迹;每一寸田土,都有祖先耕耘的希望。

由荒茅田到花茂田,一字两字的音变,百年千年的沧桑。由荒茅田到花茂田,一字两字的意变,熔铸了多少代人的心力,成就了多少代人的梦想。

我想到了那位躺在沙堰河边、青山脚下的鲁屏周。

鲁屏周生于“荒茅”之地,但他并不是草莽英雄,尽管有人称他是“不问盖盖”的“鲁莽子”。他一介书生,饱读诗书的秀才,遭逢乱世,在辛亥革命中成为威震川滇湘黔的英雄人物。

立德立功立言,湘蜀至今思镇帅;不淫不移不屈,溪山何幸葬英雄。遵义名士喻界凡题鲁墓华表

联,对喻而言,不是溢美过当的谀墓之词;对鲁而言,则是受之无愧的盖棺论定。

诛杀酷吏,救民众于水火;捍卫桑梓,免古城于兵祸。不贪不淫,以身作则;克勤克俭,尽瘁鞠躬。平定匪患,稳定时局;讨袁护法,驰骋疆场。有大德于故里,立大功于黔川。

现在,知道这位鲁屏周的,又有几人呢?

斩袁滇军驻遵首领梅治逸,保卫辛亥革命在贵州的成果,打击滇军残害贵州革命党人和无辜群众的残暴行为,逼滇军在遵义烧杀掳掠的嚣张气焰,杀梅治逸一人,撼川滇黔三省,鲁屏周把七尺丰碑立在枫香,立在花茂。

凡杰出人物,总离不开养育他的乡土。乡土是中国文化的土壤,哲学家牟宗三在《周易哲学演讲录》中说:“真正的人才从乡间出。”养育鲁屏周的是枫香坝,是花茂田;是枫香坝,花茂田的文化;是枫香坝,花茂田的教育。

偶尔翻阅《枫香镇志》,看到枫香曾是遵义西乡文化教育发达

的地方,这里有“一日为师,终生为父”“学校虽小,视为官府”等,对教师、对学校心存敬畏的记载。人们常说,有其父,必有其子,鲁屏周的父亲鲁志怀,是一位令人崇敬的父亲,也是一位令人崇敬的教师。

光绪四年(1878年),每天一早一晚,鲁志怀背着四岁半的鲁屏周,奔走在教学的山路上,边走边讲广积阴德、为善去恶的《阴骘文》;鲁屏周成年后,还令其背诵。鲁志怀家教严格,民国十七年(1928年)六月初一,给驻重庆鲁屏周的信中写道:民国元年,汝任北方军督带兼统地方团练,余常以“不要钱,不扰民”二语告汝。及盐务督办梅治逸残杀地方人民,搜刮钱财,汝为义杀之,为民除害;滇督唐继尧令兵五路进攻,同事以死守与城同亡劝汝……

闻汝在川在湘,均不致有大恶劣名声,然要加勉……要为农为商之钱,始可遗传子孙;若做官带兵,只有薪资可要。否则乱要钱,刮取民脂,等于盗贼矣!至于治兵尤要谨慎,治之稍不严厉,兵之扰民即汝之扰民,且更甚于汝之扰民也。汝

只是一人,兵则数百数千以至于万也!

相距远,不及面言。余年八旬无所虑,惟望汝遵守余家家法,与平时余之告诫。曾(文正)公“为官,以爱民不要钱为本;行军,以不扰民为本”二语,汝当书于案左与身上,能遵守则为余之孝子,否则不肖,余死不瞑目……

一位民国时期乡村教师的见识、胸怀、境界,令人肃然起敬。“烽火连三月,家书抵万金。”诗圣杜甫千古名句在前,战乱绵延不断,人流离失所,音讯久盼不至,家书珍贵,万金难抵。同样在战乱之中,父亲告诫身为将领的儿子:带兵,千万不能扰民;为官,千万不能贪钱;刮取民脂,等于强盗……

鲁氏家书同样胜过万金。巨树独生荒茅田,一世英名誉川黔。鲁氏诫子家书在,枫香花茂数百年。十年树木,百年树人。枫香坝,有超过百年的珍稀古树;花茂田,有百年难逢的杰出人物。枫香花茂,花茂枫香。

大地情思 王宗伦

心中的“诗芽芽”

在桐梓县公安局今年开展的“学百年党史·写百首童谣”征集活动中,上海儿童文学家王海先生送来了一组“红色童谣”,其中《唱歌》是这样写的:

大人歌,我想唱。
学不会,先练嗓。
《唱支山歌给党听》,
三天学会把台上。
爸爸妈妈直夸我,
台下观众齐鼓掌。

这首童谣《唱歌》,巧妙地与著名歌曲《唱支山歌给党听》结合起来,通过小孩子“大人歌,我想唱。学不会,先练嗓”“唱支山歌给党听”,“三天学会把台上。爸爸妈妈直夸我,台下观众齐鼓掌”的效应。

令人敬佩的是,这首童谣的作者王海先生,已经是84岁高龄的老人,至今还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诗人。他心中的“诗芽芽”,如今翻越千山万水在黔北大地,“春风吹来遍坡生”!

王海生于1937年,家住上海市奉贤区庄行镇吕桥村。他初中毕业后回家务农。1959年,22岁的他,在一次集体积肥劳动中,被大家的劳动激情所感动,凑了一首顺口溜,寄给当时的《奉贤日报》。《奉贤日报》于同年2月12日在《各显神通闹积肥》总标题下刊登了他的这首顺口溜。从此,他便与诗歌创作结缘,过上了边耕边写诗的生活,至今60多年,从未间断。“那个时候白天在田里干活,我脑海里就在构思,该怎么用小诗表现农活。晚上回到草棚,我就翻出积攒的香烟盒子,把诗写在上面。”王海回忆起当年的创作情景,犹如昨日那么鲜活。

1960年,王海的第一本诗集《乡音集》诞生了。其中“手撒金谷口唱歌,连种带歌满田播。秋来喜收千斤稻,还有新歌上万箩。”这几句还被著名版画家杨可扬创作作为版画《播种》。

王海虽然是一介农民,但他有一颗不灭的童心。由他创作的儿歌被许多知名作曲家谱曲,深受幼儿和小朋友喜欢。如刘其发作曲的《打雷啦》:“轰隆隆,打雷了/小明了并不怕/不往高处跑/不去大树下/看见天黑要下雨/急急忙忙跑回家。”传播了避雷小常识,寓教于乐,成小朋友们乐唱的儿歌。

今年84岁高龄的王海先生仍然耳聪目明,还孜孜不倦地主编着自创的刊物。笔者被他的精神所感动,也写一首童谣《诗芽芽》,算是与他应和:

“诗芽芽”,嫩生生,
一行一行眨眼睛。
开花花,结果果,
好像颗颗“小童心”!

三月风 吴京蒙

那个夏天

我趴在课桌上听着课,电风扇在头顶沙沙作响。窗外蝉鸣阵阵,夏日的浮躁同热气一同席卷而来。

一阵风拂过,沁人心脾。不由地看向窗外:红绿相间的塑胶操场上,洋溢着青春的朝气与活力,少男少女肆意欢笑,努力奔跑,像一幅画,永远定格了那个夏天,那个我所怀念的夏天。

我收藏着过去的物件,存储着那名为过去的童话,小心翼翼地拼凑着鲜活的自己。

那个夏天,聒噪的蝉悄然闭上了嘴,时间过得很快也很慢,被无数沙沙的写字声所填满。

那个夏天,暖色的阳光亲吻着我们,我们嬉笑着、打闹着,奋力奔跑着,共同奔向那闪闪发光的未来。

某天早自习,大声朗读了“人生代代无穷已,江月年年望相似”,一股细密的电流从所触及的文字流向心灵深处,恍然悟透了这哲学性的逻辑共识,也突然明白了“我努力奔跑,是为了追上那个曾经被寄予厚望的自己”。才猛然间发现,我所怀念的从来不是某个夏天,而是那个夏天顶住所有质疑与嘲讽、奋力奔跑的自己。

猛然回头,才发现原处早已空空荡荡,昔日的同伴早已

歌》。1961年,王海写的小诗《送肥料》,被作曲家刘福安谱曲后,中国唱片社制成唱片在全国发行。后来,《公社社员英雄汉》《水乡路》《祖国啊,祖国》《山里的姑娘》《笑脸是一张名片》《石头谣》等等,都成了好歌,连获大奖。

王海能从生活的深处把握住事物的内在联系,将劳动与唱歌这两件事有机地交织在一起。他说:“那个时候干农活虽然辛苦,但一写诗便消除了疲劳。在欣赏自己的作品时,犹如吹来阵阵春风,和煦而惬意。”

1983年是王海创作诗歌的“爆发期”,每天除了工作、吃饭和睡觉,剩下的时间几乎都在写诗,一有空就到邮局寄出去。

1996年,他的第一套儿歌集《四季儿歌》曾发行10万多套。

2005年,王海加入中国作家协会和中国音乐家协会。

到目前,王海已经在全国各类刊物上发表诗歌一万多首,出版个人诗歌集二十五部,发表歌词一千多首,正式被作曲家谱曲传唱的作品达六百多首。

王海虽然是农民,但他有一颗不灭的童心。由他创作的儿歌被许多知名作曲家谱曲,深受幼儿和小朋友喜欢。如刘其发作曲的《打雷啦》:“轰隆隆,打雷了/小明了并不怕/不往高处跑/不去大树下/看见天黑要下雨/急急忙忙跑回家。”传播了避雷小常识,寓教于乐,成小朋友们乐唱的儿歌。

今年84岁高龄的王海先生仍然耳聪目明,还孜孜不倦地主编着自创的刊物。笔者被他的精神所感动,也写一首童谣《诗芽芽》,算是与他应和:

“诗芽芽”,嫩生生,
一行一行眨眼睛。
开花花,结果果,
好像颗颗“小童心”!



和谐相处 陈胜亚 摄

乡土黔北 刘祖建

红籽·刺梨·苦蒿及其他

今天的青少年对红籽、刺梨、苦蒿可能很陌生。但三十年前,这三样东西在我的家乡正安县市坪乡,却是可以充饥的“食物”。

秋天,便是红籽、刺梨成熟的季节,而苦蒿,一年四季都生长在地里,春天和夏天长得更茂盛。红籽红彤彤的,像红色的珍珠一样,一串一串地挂在荒山野岭、田边土角的红籽树上。刺梨跟红籽一样,家乡的山山岭岭、房前屋后,处处皆有。小时候,我们见到这两种野果,就如同见到了美味佳肴,因为红籽和刺梨均可生吃。刺梨浑身是小刺,摘刺梨时要特别小心。摘下来后,要小心翼翼地把刺梨身上的那些小刺除去,用手把它掰开,或用牙齿把它咬破,再把刺梨里面的比珍珠还小的硬核取出,然后再放到嘴里咀嚼。刺梨有大有小,有青有黄,那些个体比较大的、金黄金黄的刺梨,吃起来

微甜,是比较好吃的;青色的那种刺梨,吃起来则又酸又涩。我和弟弟妹妹们经常约上邻家的兄弟姐妹,到野外去打红籽、摘刺梨。我们摘下红籽,首先要看看有没有脏东西和小虫附在上面。如果没有,就用手搓一搓,或用嘴吹一吹,把表面的灰尘或别的脏东西去掉后,直接把它放在嘴里,有滋有味地吃起来。吃不完的,就把它放在衣袋里带回家,分给其他小朋友吃。如果运气好,碰到很多红籽和刺梨,我们就会把肚子吃得饱饱的,一边打嗝,一边向家里走。山野里的红籽、刺梨少的时候,为争着抢着摘红籽、刺梨,大家有时也会争吵、打架。谁赢了,谁就抢过红籽、刺梨等野果来吃。但很多时候,大家都是分着吃。

在那个缺衣少食的年代,红籽、刺梨、苦蒿等野果野菜,便经常出现在人们的餐桌上和饭碗里。

母亲经常背着背篋或提着菜篮子,到山野里寻找红籽、刺梨、苦蒿等。因为采摘这些野果野菜的人多,所以山野的野果野菜也越来越少。母亲每次采摘红籽回来后,把红籽用清水洗干净,再把红籽放在簸箕里,端到当门街上或后面的院坝里,放到太阳下去晒。晒干后就

好的小朋友时,也会大大方方送几个给他们吃。

成熟的红籽微甜带苦味,而苦蒿则是苦味中略带清香。虽然苦蒿很苦,但能充饥。母亲把苦蒿采摘回来后,先把它洗干净,放进开水里煮熟捞起来,然后挤干水,切成碎末,再把它放到大米、玉米饭里搅拌均匀,作为食物的替代品供我们充饥。母亲为了不让全家人饿肚子,巴不得把一粒粮食掰成两粒来给我们吃。母亲总是精打细算、勤俭持家,为了让我们吃饱,她不得时常拿出少量的玉米去市场上换取更多的苦蒿。在那个年代,母亲这样做,实在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啊!

而今,每当我回到家乡,看到田边土角、荒山野岭长着的红籽、刺梨和苦蒿,便会更加思念辛勤养育我们兄弟姐妹的父亲母亲,想起那个远去的年代给我们留下的记忆……

